

洛阳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洛阳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8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文件》等有关规定，现将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如下：

2024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 4 个专门委员会，并建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具体如下：

委员会名称	召集人	其他委员
战略委员会	周宇	牛辉、王新莹
审计委员会	刘志勇	高维佳、王军
提名委员会	牛辉	周宇、于海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高维佳	刘志勇、付金良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设立以来，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规范运作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洛阳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之盖章页）

